

证券代码：300464

股票简称：星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1

##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暨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2021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 1、案号：（2021）粤 03 民初 98 号
- 2、受理法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 3、原告：Sunvalley E-commerce (HK) Limited (以下简称：太阳谷电商)
- 4、被告：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5、案由：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 6、诉讼请求：

(1)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股权转让现金对价款项人民币 5,311.90 万元；

(2) 请求判令被告按日万分之五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起至本息付清之日止，暂计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为人民币 19,202,518.5 元；

(3)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承担原告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 55 万元；  
(4) 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以上费用暂合计为 72,871,518.5 元】

- 7、诉讼理由：

公司 2018 年收购深圳市泽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泽

宝创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泽宝技术），太阳谷电商系交易对方之一，也是业绩承诺方之一。

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司与标的公司及 27 位交易对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协议），购买协议显示，太阳谷电商持有标的公司 8.6796% 股权，交易对价为 13,279.76 万元，其中现金支付金额 5,311.90 万元，股份支付金额 7,967.86 万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完成股份支付，目前尚未向太阳谷电商支付 5,311.90 万元的现金对价。

8、诉讼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 二、公司未向太阳谷电商支付现金对价的原因

上述收购交易的对手方太阳谷电商和 Delta eCommerce Co., Limited 均为外资股东，需泽宝技术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外资股东入股泽宝的经办行）申请办理业务登记凭证（FDI 境内机构转股外转中），再由公司所在地的农业银行北滘支行办理外资股东的跨境汇款手续。由于泽宝技术外资备案的历史原因，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办理业务登记凭证受阻，经协调，业务登记凭证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办妥。

2020 年 10 月 16 日起，太阳谷电商已符合收取对价的条件，但公司在 2020 年 8 月正式接管标的公司后，发现其法国店铺存在被追缴税款及罚金的风险事项。为避免影响公司的利益，公司决定暂缓支付现金对价。

太阳谷电商为标的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孙才金及其妹妹朱佳佳共同控制的公司，根据购买协议相关条款，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交割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的或有事项由交易对方承担，业绩承诺方承担连带责任。太阳谷电商作为交易对方之一和业绩承诺方之一，也是原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才金的一致行动人，应对法国税务事项承担购买协议约定的相关责任。

## 三、本次诉讼及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被冻结的账户总额为 73,020,368.5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4%。被冻结账户不属于公司主要结算账户，且被冻结金额以外的资金可正常使用，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情况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和

管理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不属于《上市规则》第9.4条第（二）项规定的“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不涉及《上市规则》规定的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的相关法律文书后，公司与代理律师密切沟通，准备举证及应诉工作。考虑到法国店铺被追缴税款及罚金的具体金额尚未被法国税务机关最终确定，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决定在本案反诉或另案起诉孙才金及其一致行动人。

3、本次诉讼涉及的现金对价为公司应付款项，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足以支付，不会对公司损益造成影响。诉讼涉及的相关逾期付款违约金因公司尚在收集证据且法院尚未开庭，其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暂时无法准确估计。

4、公司将依法采取措施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